



张掖市建设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招 标 人：临泽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天地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3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六章	附件 应用资料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交易编号：ZJA2609290230

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已由张掖市农业农村局以张市农发[2026]35 号文件批准实施，建设资金来源为多渠道筹措资金；项目招标人为临泽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天地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面向社会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工程项目结算接受政府造价评审和审计。

1、项目概况：

1.1 标段划分及特征描述：项目区总建设规模 5 万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良种覆盖工程、智能水肥精准调控基础设施建设和全生育期精准调控技术集成推广工程三部分，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项目总投资约：1579.00 万元。本次招标共划分为贰个标段。

第一标段：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施工；

第二标段：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监理；

1.2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1.3 工程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申请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三年（2023- 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

2.2 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标段施工的能力，项目经理必须是注册在本企业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负责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与本标段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必须专人专职，不得互相兼职且应持有相应岗位证书。

2.3 第二标段投标人须具备综合监理资质证书或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水利部核发），总监理工程师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并

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他专业监理工程师配备 3 人，拟派驻现场的所有监理人员须为投标单位注册在职人员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项目同时担任监理工作。

3、对投标申请人的要求：

3.1 投标企业授权委托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投标建造师或总监理工程师）。

3.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同时提交《投标承诺书》，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拒绝资质挂靠，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职，全面服从建设单位和监管部门监督管理，如有违法行为接受处罚等。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3.3 根据张公管办〔2024〕1 号文件要求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推行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入场诚信承诺的通知，施工企业在参加市内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应当提交《诚信承诺书》。

3.4 第一标段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同时提交本企业中标后将严格履行农民工工资支付责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的承诺书（由相关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同时，欢迎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进行监督、举报。

3.6 企业投标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企业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 00 时 00 分起，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hangye.gov.cn/ggzy/>）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4.2 获取方式：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hangye.gov.cn/ggzy/>）下载获得，投标人必须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准确登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相关资质等信息，以免影响正常交易互动，如登记错误，对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注册成功后，登录系统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请各投标人及时登录中心网站办理“用户注册”相关事宜，根据系统提示完成企业信息录入及附件资料上传。具体办理指南请参看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

4.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5.2 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招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到“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

5.2 递交地址：上传递交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00 分（解密时间 10 分钟）。

5.4 对于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其他补充事宜

6.1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使用 CA 锁登录生成。注：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为保证开标顺利，各投标单位最好提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站及软件试运行等不可控因素造成无法上传等情况的发生）如因供应商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系统操作步骤，及时解密投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电话：0936-8588231）

7. 公告发布媒体：本公告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8.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临泽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张掖市临泽县种子大厦

联系人：宋自雄 联系电话：18993666758

招标人：临泽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地 址：张掖市临泽县种子大厦 7 楼

联系人：张国军 联系电话：18909366116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天地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临泽县惠泽嘉苑D区2号楼1单元102室

联系人：李玉 联系电话：13993688685

交易中心地址：张掖市丹霞东路18号建设系统综合办公楼

联系电话：0936-8585989 电子信箱：zyjyzzx@126.com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zhangye.gov.cn/ggzy/>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文件其他内容是对本须知前附表的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招标人	招 标 人：临泽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办公地址：张掖市临泽县种子大厦7楼 联 系 人：张国军 联系电话：18909366116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甘肃天地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临泽县惠泽嘉苑D区2号楼1单元102室 联系人：李玉 电 话：13993688685
3	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	临泽县2026年5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第一标段）
4	建设地点	临泽县
5	监理人	招标确定
6	资金来源	多渠道筹措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到位
8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项目
9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1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对第一标段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三年（2023-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安全负责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其他要求:参与本标段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应持有相应岗位证书。
13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3年-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踏勘现场	自行组织
16	分包	不允许
17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20日9时00分
19	偏离	不允许偏离
20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 <u>1500.00万元</u> (施工)
21	招标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 第一标段: <u>1500.00万元</u>(施工)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该标段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2	投标有效期	<u>60</u> 天(日历日)
2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0元 按照市发改委等部门《关于<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重点任务落实方案>》的通知》(张发改法规〔2023〕6号)要求,从即日起,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展招标投标活动的政府投资项目停止收取投标保证金,不再开具投标电子保函。
24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上传递交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址: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2026年10月2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 2026年10月20日9时00分至9时1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
26	开标程序	1. 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3. 投标人解密； 4. 导入投标文件； 5. 唱标； 6. 开标结束。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 7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其余 5 名专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分类专家中随机抽取。
28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本次招标代理费：第一标段施工：83000.00 元，由中标人支付。
29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无 履约担保的金额：无
3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	施工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现场施工从业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在签订合同及时办理
33	其 他	1.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使用 CA 锁登录生成。注：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为保证开标顺利，各投标单位最好提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站及软件试运行等不可控因素造成无法上传等情况的发生）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系统操作步骤，及时解密投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电话：0936-8588231） 2. 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标书内所列入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安全负责人必须到工地现场履约工作，直至工程完工。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关系，没收履约保证

		金,并清退出场。
34	工程领域实施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相关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必须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按相关要求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实行劳务报酬银行按月代发等,并在甘肃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按时录入相关信息。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经具备施工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的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规模及特征描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1 对投标人资格进行预审的，投标人应是已收到招标人发出的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1.2 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后审的，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要求相同）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关于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其它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应用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及相关问题的澄清

2.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也将按规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关于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投标活动的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予以澄清。

2.2.3 招标文件及相关问题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 3 天之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3 天之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

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5) 投标保证金；
- (6) 造价文件；
- (7) 施工组织设计；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如有）；
- (10) 资格审查资料；
- (11) 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 目所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虽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但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分包的，或虽然规定允许分包，但投标人不准备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9) 目所指的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3.1.5 本章第 3.1.1(11) 目所指的其它材料，应是招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评标办法的具体要求编制提供的能够证明投标人能力、业绩、信誉的文本、表格资料和证书、文件等的复印件。

3.1.6 投标文件不需提供本章第 3.1.1(3)、(4)、(9) 目等资料时，其他内容应按顺序重新编号。

3.2 投标报价

3.2.1 本次招标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编制投标造价文件。投标人应按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有关“投标报价”的规范要求填写相应表格，编制并提供真实、完整的

造价文件。

3.2.2 采用施工图预算计价方式时，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若与施工图预算结果不同，应在投标报价汇总表或预算编制说明中做出解释。

3.2.3 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时，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与工程量清单计价结果相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担保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其它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书中提供递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开具的证明或收据的复印件。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参照第 3.5.2 项的要求，按新情况提供并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

资格预审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2 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材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费用标准证书等材料的复印件。

(2) “近三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原件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5)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2 (1) 至 (5) 目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各投标单位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注：通过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在系统中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联系，联系人：梁坤，联系电话：17393632630）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上传或解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和盖章。

4.2.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3. 投标人解密；
4. 导入投标文件；
5. 唱标；
6.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从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中随机抽选。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办法进行综合评分，以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人，得分相同的以报价低的优先。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二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文书格式一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_____；

2. _____；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文书格式二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_____；

2. _____；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略)

附件一：

(GF—201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发包人：_____（招标人名称）

承包人：_____（中标企业名称）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招标人名称）

承包人（全称）：（中标企业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_____

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_____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承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临泽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略)

附件一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工程量 合计

工程质量保证书

发包人（全称）：（招标人名称）

承包人（全称）：（中标企业名称）

为保证临泽县 2026 年 5 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证书。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农田灌溉、道路工程及合同约定的其他工程项目。具体质量保证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工程在交付使用后不出现破损、漏水、垮塌等质量问题。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验收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灌溉与排水工程为 一 年；

2、农田林网工程一 年；

3、田间道路工程 一 年；

5、其他约定：项目工程保修期整体工程按照竣工验收通过之日算起。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日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破损、漏水、垮塌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格使用期限内，承保人确保地基给处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保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质〔2016〕295号)文件第七条规定，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大写) 小写：
元。保证金由发包人从应支付承包人的工程费用的价款中列支保管，保管期间不支付利息。

五、质量保证金的返还

质量保修期满，经承包人申请，发包人组织现场检验，无质量问题的在14日内将剩余保证金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可根据实际另行约定。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单位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为了维护建筑市场的良好秩序，切实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在中标承建贵单位的临泽县2026年5万亩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施工期间，我公司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和有关解决施工企业农民工工资的有关文件的指示要求，做出如下承诺：

一、不转包、分包工程；

二、加强做好项目施工期间用工登记备案管理工作，按月结算农民工工资，并及时支付。将用工和工资支付情况按月汇总随同施工月报报贵单位和监理单位备案；

三、履行我公司施工总承包企业的主体责任，及落实农民工工资清偿的直接责任，在施工期间不以工程款未到位等为由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

四、以工程完工决算总费用的10%作为保证金。在施工期间到竣工验收前，必须及时结清农民工工资。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致使上访的，贵单位可以对我公司予以警告，1个月内问题未得到解决的可以扣除10%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解决不利，导致连续上访或越级上访的扣除50%的保证金作为违约金，我公司继续承担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清偿责任。并接受当地主管部门的处理。

特此保证。

承包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施工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施工承包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投标报价

1、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投标报价文件格式及内容的编制，应严格执行国家、建设部、甘肃省以及项目所在市州现行的有关造价管理的法律、规章、文件、定额、标准。

二、工程建设

1、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本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五、造价文件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 十、投标承诺书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招标人规定	投标人承诺
1	工 期	日历天	
2	项目经理		
3	技术负责人		
4	安全负责人		
5	质量要求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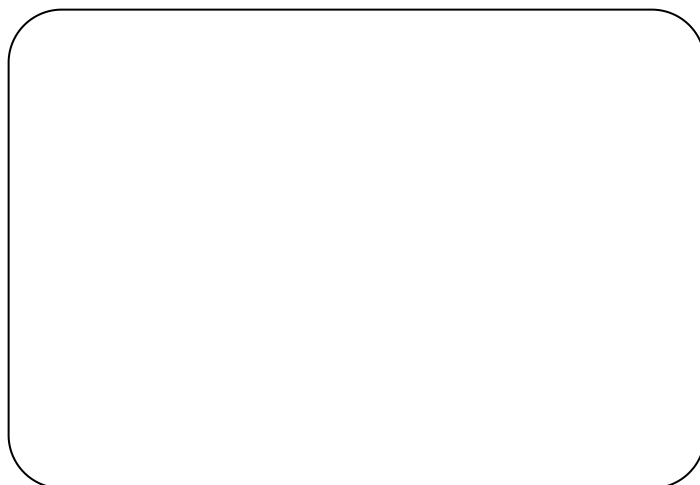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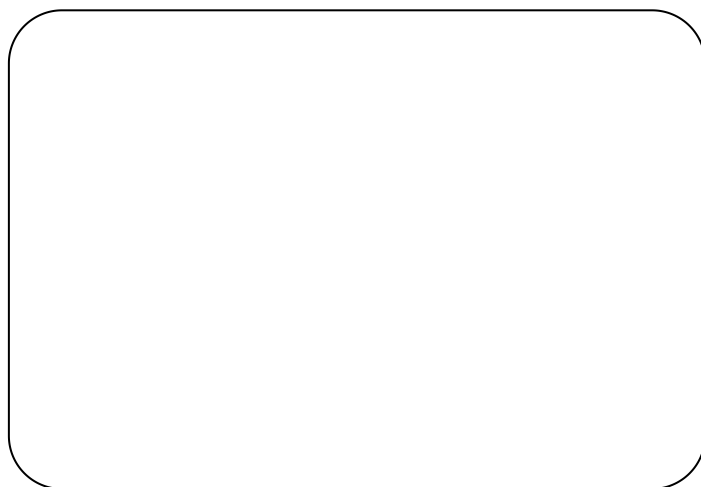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四、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五、造价文件

附件一：造价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施工图预算书

投标总报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施工图预算书投标总报价汇总表格式

投标总报价汇总表

招标人：

项目名称:

[illegible]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四：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

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illegible]

附表二

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illegible]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illegible]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本表后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其他材料

十、投标承诺书

承诺内容包括：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拒绝资质挂靠，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职，全面服从建设单位、监管部门及项目所在地镇政府和村委会的监督管理，如有违法行为接受处罚等。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第六章 附件 应用资料

一、评标办法

二、工程量清单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性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具备有效的资质证书且资质等级符合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类似项目业绩	业绩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信誉	信誉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格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资格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安全负责人	安全负责人资格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其它人员	参与本标段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应持有相应岗位证书。
响应 性 评 审 标 准	投标范围	投标范围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权利义务	权利义务符合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要求。
	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工程量清单填写的有关要求。
	技术标准和要求	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的规定。
内 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40</u> 分； 业绩及人员： <u>10</u> 分； 投标报价： <u>50</u> 分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总报价既不高于招标控制价，又不得低于招标控制价 15%及以上为成本竞标，超过此报价区间的，按废标处理，不再进入详评。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 $C=0.8A+0.2B$ ，A 为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B 为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投标人最终得分。

评分标准

8.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8.1.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8.1.2 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 $C=0.8A+0.2B$ ，A 为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B 为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

$$B = \begin{cases} \frac{a_1 + a_2 + \dots + a_n - M - N}{n - 2} & (n \geq 5) \\ \frac{a_1 + a_2 + \dots + a_n}{n} & (n \leq 4) \end{cases}$$

式中 B——为有效投标人的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a_i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 ($i=1, 2, \dots, n$)，有效报价约定见评标办法前

附表；

n——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个数；

M——最高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N——最低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凡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最高限价者不得中标。

8.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方法

$$\text{偏差率} = \frac{\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8.1.4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赋分
一	施工组织设计	40 分		
1	主要施工方法	6	施工准备、各施工顺序、主要施工过程的施工方法安排合理，能反映工程特点，有针对性，能指导施工的得 6 分；施工准备、各施工顺序、主要施工过程的施工方法基本能够满足项目要求，能指导施工的得 3 分；施工准备、各施工顺序、主要施工过程的施工方法不够详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	
2	施工进度计划及主要措施	6	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计划可靠、可行，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图）关键路径与逻辑关系布局合理，施工进度措施保证计划完善得 6 分；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计划基本可行，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图）关键路径与逻辑关系能够保障施工的得 3 分。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计划，方案思路模糊，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相适应不能够保障施工的得 1 分。	
3	主要设备配置	5	施工的主要技术工种安排合理，配备的施工设备数量、质量能保证顺利施工，满足施工要求的得 5 分；施工的主要技术工种，配备的施工设备数量、质量基本能保证顺利施工的得 3 分；施工的主要技术工种，配备的施工设备数量、质量不能够保障施工的得 1 分。	
4	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5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具有完善、可行的质量保证体系，岗位职责完善，材料采购计划合理，过程控制与检验规范，对分项措施有较强的针对性的得 5 分；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健全对分项措施有针对性的得 3 分；质量管理体系不健全，对分项措施没有针对性的得 1 分。	
5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及措施	3	有完善的施工安全保证体系，有针对性的安全预防措施，安全预案可靠，安全经费有保障的得 3 分；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安全预防措施，安全预案基本可行的得 2 分；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安全预防措施，安全预案不可行的得 1 分。	
6	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3	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得当、方案合理得 3 分；制定的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内容基本符合本项目特点，内容基本可行的得 2 分；不能够反应本项目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的得 1 分。	

7	环境保护保证措施	3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污染物处理和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技术及管理措施可行的得3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基本健全基本可行的得2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制定的措施内容不符合本项目特点，内容不全的得1分。	
8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3	1.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得当、方案合理正对性强得3分； 2.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 3.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不符合本项目特点，内容不全的得1分。	
9	施工组织设计的总体评价	6	针对施工组织设计的总体措施内容详细、完整、切合实际、条理清晰、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6分；针对施工组织设计的总体措施内容基本可行的得3分；针对施工组织设计的总体措施内容思路模糊，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相适应的得1分。	
二	业绩及人员	10		
1	投标人的经验、业绩	4	投标人近三年（2023年至今）有类似工程业绩的每个项目得2分，最高得4分。（需将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2	技术负责人	3	具备水利相关高级职称的得3分，水利相关中级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以职称证、毕业证、身份证、近6个月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为准。	
3	项目成员	3	除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外，其他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同时具有3名及以上水利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三	投标报价	50 分	评标基准价 $C=0.8A+0.2B$, A 为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 B 为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报价最高得分 50 分。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 得 50 分; 若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增加 1 个百分点扣 2 分(以 50 分为基础分); 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 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以 50 分为基础分); 增减比率不足 1 个百分点时, 采取四舍五入法处理。	
---	------	------	--	--

注:

为了规范评标活动, 保证评标的公平、公正, 维护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依照《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章第十三条规定: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 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 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不得向招标人征询其确定中标人的意向,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二、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